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花都区分局 2020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0年以来，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花都区分局严格按照《广州市花都区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实施方案》（花府办函〔2020〕5号）要求，根据《2020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分工方案》（花政务公开办〔2020〕26号）落实工作部署，围绕“六稳”、“六保”出台一系列支持企业稳定发展的政策措施，全面助力复工复产。确保政府信息高质高效公开，努力提高政务服务透明度便利度，有力推动了规划和自然资源管理工作有序发展，有效保障了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一）主动公开工作情况

2020年我局主动公开信息2400余条，其中工作动态类信息近250条，行政执法类信息近1700条，重点领域信息近200条，其他业务类信息近180条，信息公开数量逐年增长。一是继续以重点领域和民生事项为工作抓手，加强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专栏和土地出让信息栏目的建设；二是以基层政务公开规范化标准化工作为契机，确保城乡规划领域、农村集体土地征收、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领域和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的完整性、规范性，充分保障被征地人、竞买人等群体利益；三是以深化政策解读为着力点，回应社会热点，印发《广州市花都区“房地一体”农

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确权登记发证工作方案》《花都区平西村树滋庄传统村落保护发展规划》并进行有效解读，加强对宅基地建房、野生动物保护、森林防火等重点工作进行科普，确保人民群众听得懂、能理解。

（二）依申请公开工作情况

因我局是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的派出机构，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相关数据已报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统计，按统计要求，2020年度暂报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案件为0宗。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制度机制。一是根据实际调整我局政务公开领导小组，以局主要负责人任组长，分管政务公开的局领导担任副组长，领导小组下设政务公开办公室，设在政策法规科，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组织、指导、协调、推进实施我局政务公开工作，各科室合力推进政务公开各项工作。二是根据《广州市花都区2020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分工方案》，制定我局《2020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分工方案》《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任务清单》等配套文件。明确各项任务的时间节点和责任部门，确保编制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设立政务公开专区、文件主动公开属性调整等工作高质高效完成。

（四）平台建设情况

一方面借力互联网+政务，通过广东省集约化平台在重大决策上提高透明度，加强与各方的沟通，通过微信公众号、花都日报、花都电视台、线下宣传会等多种形式广泛吸纳民

意，全年进行民意征集 20 余次，覆盖赤坭村、藏书院村村庄规划、花都区留用地控制性详细规划修正和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节余指标跨省域调剂等工作，从而使各项政策更符合客观实际，更接地气、更合民意。另一方面将我局行政审批事项进驻广东省政务服务网，一是从减少审批环节、压缩审批时限、纳入全流程网办、审批材料电子化、加强事后监管等方面入手，将 70 项行政许可事项纳入“即办”，即办率 72.91%；二是持续压缩行政许可事项办理时限。行政许可事项办理时限从 3545 天压缩至 236 天、时限压缩率达到 93.34%；三是强化网办工作。各行政职权事项可网办率达、最多跑一次率、https 对接率、统一认证率、跨域办率、就近办率、预约办率、自助办率均达 100%，单点登录率、办件过程数据、可移动或自助办理率、即办率、好差评率、一件事等指标均达标；四是推进“全市通办”，按照省市政务服务工作统一部署，我局共发布区一级通办事项 28 个。以省政务服务网为总入口，推进“一件事”业务线上线下深度融合，实现线上线下同一标准、同一流程、同质服务、一体化办理。共梳理“一件事”联办事项 12 项。

（五）监督保障情况

修订我局政府信息公开指南，明确监督和救济途径；在区府门户网站公开信访、投诉、咨询等联系方式，畅通监督救济渠道。每季度配合区政府开展网站内容保障检查，对公开平台建设、主动公开信息内容等方面进行检查，并进行督促整改和通报。每月对办理的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案件答复

进行把关，对发生复议诉讼被驳回及败诉案件进行及时分析，为全局提供典型借鉴案例。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62	34	834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11	44	17740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30	-8	180
行政强制	13	0	568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4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66	87320386.08元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1.本机关不掌握	0	0	0	0	0	0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无法提供	相关政府信息							
		2.没有现成信息需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	结	其	尚	总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果 维 持	果 纠 正	他 结 果	未 审 结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0 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一定成绩，但也存在一些问题，主要为：

（一）政策解读方式有待创新，本年度主要对亲商助企二十六条第 26 条实施细则、“房地一体”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确权登记发证、宅基地建房和野生动物保护等热点问题进行解读，但是主要通过文字和音频的方式，缺乏视频和图文等生动有趣的形式。

（二）政府信息公开制度机制有待完善。信息公开质量和时效有待加强，部分主动公开文件引用文号有误，通过加强日常协调指导和完善制度建设，提高政府信息工作质量和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报告统计数据时间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以来制作、获取并以一定形式记录和保存的政府信息数据。报告通过广州市花都区政府门户网站向社会公布，公民、法人及其他组织公布，需要查询报告中相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事项的，请与本单位联系（地址：广州市花都区迎宾大道 5-1 号；邮编：510800；电话：020-37736872）花都区人民政

府网站中的“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花都区分局信息公开
年度工作报告”可在以下网址下载电子版：

<https://www.huadu.gov.cn/gzhdgh/gkmlpt/>。